联合国 S/PV.8915



安全理事会

第七十六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八九一五次会议

2021年12月2日星期四下午3时举行
纽约

主席：	阿巴里先生	(尼日尔)
	中国	耿爽先生
	爱沙尼亚	利潘德先生
	法国	加斯里夫人
	印度	蒂鲁穆尔蒂先生
	爱尔兰	加拉格尔先生
	肯尼亚	姆巴布女士
	墨西哥	德拉富恩特・拉米雷斯先生/奥乔亚•马丁内斯先生
	挪威	海默巴克女士
	俄罗斯联邦	波利扬斯基先生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菲利普斯先生
	突尼斯	谢里夫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埃克尔斯利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德劳伦蒂斯先生
	越南	范先生

议程项目

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主席通报情况

21-36459 (C)







下午3时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主席通报情况

主席（*以法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

首先，胡安·拉蒙·德拉富恩特·拉米雷斯大使将代表第1267（1999）号、第1989（2011）号和第2253（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第1373（2001）号所设委员会和第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作联合发言。联合发言结束之后，安理会将听取这三个委员会主席的通报。

我现在请德拉富恩特·拉米雷斯大使发言。

德拉·富恩特·拉米雷斯先生（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谨代表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1267 （1999）号、第1989（2011）号和第2253 （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关于打击恐怖主义的第1373 （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第1540 （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主席，向安全理事会通报这三个委员会的工作，包括它们之间持续开展的合作。

在2019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的情况下，反恐怖主义委员会、1267委员会和1540委员会继续根据各自的任务规定开展合作，协调各自工作，以确保有效、高效地打击恐怖主义和非国家行为体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行为。三个委员会意识到恐怖团体及其有关联者随时准备大规模实施极端暴力，并强调必须铭记，如果核生化武器落入非国家行为体、特别是恐怖分子手中，可能会造成灾难性的人道主义、经济、社会和政治后果。

自17年多前通过以来，第1540（2004）号决议已成为全球不扩散架构的重要组成部分，以及遏制非国家行为体扩散核生化武器及其运载工具所构成威胁的关键文书。根据第1977（2011）号决议的授权，1540委员会正在对其工作进行一次重大的全面审查，以推动所有会员国全面执行第1540（2004）号决议。在大流行病的干扰下，1540委员会计划的一些活动被推迟。全面审查将为关于其未来任务授权的谈判提供依据，作为谈判的一部分，委员会打算很快与联合国会员国以及相关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举行公开协商，并酌情与民间社会举行此类协商。

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及其执行局与1267/1989/2253委员会和1540委员会以及联合国相关实体和国际组织保持牢固的伙伴关系以及密切的协作与合作，以应对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构成的挑战。在2021年1月12日纪念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成立20周年公开辩论会期间通过的主席声明（见S/PRST/2021/1）中，安全理事会重申需要加强各委员会及其各自专家组之间的持续合作，指出它们与所有会员国持续互动和对话的重要性，并鼓励各委员会继续采取建设性和透明的办法。

恐怖主义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严重威胁。恐怖主义形势继续演变和发展，其程度显而易见。会员国面临许多复杂挑战，包括恐怖袭击增增多以及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从事恐怖活动。COVID-19大流行也创造了让恐怖团体有可乘之机的环境。只有全体会员国和所有其他行为体集体做出努力，密切开展合作与协作，才能成功地应对此类威胁和挑战。

1267监察组专家还参加了反恐怖主义委员会的几次公开通报会，讨论在执行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方面令人关注和共同关切的领域。

11月18日，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与伊黎伊斯兰国和基地组织制裁委员会举行联合特别会议，讨论与资助恐怖主义有关的威胁和趋势以及第2462（2019）号决议规定的执行情况。相关区域和国际组织也出席了会议，讨论会员国在制止资助恐怖主义方面面临的挑战和采取的措施、监测和打击资助恐怖主

义金融行动工作队的工作以及与联合国和《全球契约》实体为支持各国在这一领域的努力而提供的技术援助有关的协调机制。这次活动为与会者强调国家和区域做法提供了一个极好的机会。

此外，还在全球契约相关工作组的框架内，利用这些工作组遵照“联合国一体化”方针策划的联合项目和活动，定期交流信息，开展合作。

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重申，必须加强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反恐委员会）和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反恐执行局）与1267委员会和1540委员会之间的持续合作，包括加强信息共享、协调对国家的访问、协调促进和监测技术援助以及其他合作措施，以协助会员国努力遵守相关决议规定的义务。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1267委员会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与反恐委员会和反恐执行局密切合作，编写要求的秘书长报告。这些报告强调达伊沙构成的威胁继续引起严重的国际关切，并指出伊黎伊斯兰国通过其区域分支机构以及通过其核心集中精力在伊拉克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重整旗鼓，在非洲若干国家以及阿富汗扩大活动。在因COVID-19疫情而实施封闭的地区，尤其是在冲突地区之外，达伊沙挑起本可能被推迟或计划在限制放松时实施的袭击。

我们这几个委员会在其各自任务授权范围内促进有效的措施，例如在就与恐怖主义有关的委员会采取制裁措施、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措施、边境管理和执法、国际司法合作、起诉、复原和重返社会、打击恐怖主义言论和接触群众等措施。1540委员会宣传了不扩散方面的措施。

安全理事会这三个附属机构继续极为重视它们之间的协调与合作。各委员会还继续提高人们对会员国有义务有效执行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的认识，继续协调活动，举行委员会联席会议，并加强与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以及联合国机构的合作，包括在《联合国全球反恐协调契约》的框架内这样做。这些协调一致的活动对于加强各委员会与会员国的对话、帮助增进会员国对各委员会不同但互补的任务授权的总体理解非常重要。

尽管因为疫情实施了旅行限制，但三个委员会仍确保了业务连续性，调整工作方法以适应虚拟环境。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各委员会加强了定期联合协商。

三个委员会及其指导下的各自专家机构将根据各自的任务授权继续进行合作，协调工作，包括应各国邀请进行联合访问，以期确保采取有效和高效的办法打击恐怖主义以及非国家行为体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行为。各委员会及其各自的专家机构重申，继续致力于支持会员国进行这些全球努力，为会员国专家组提供指导，指明方向，以期根据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的要求，加强会员国的协作与合作。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感谢德拉富恩特·拉米雷斯先生所作的通报。

我现在请黑梅尔巴克大使发言。

黑梅尔巴克女士（挪威）（*以英语发言*）：在我们上次于2020年11月联合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时，安全理事会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1267（1999）、1989（2011）和2253（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前任主席钱宁大使曾指出，在2019冠状病毒病（COVID-19）疫情影响下，伊黎伊斯兰国、基地组织及其附属组织构成的威胁正在演变（见S/2020/1143，附件二）。

今天，我谨简要概述过去一年来伊黎伊斯兰国、基地组织及其附属组织所构成的威胁如何演变，并报告委员会的活动。本通报还将满足第2368（2017）号决议的要求，即每年至少向安全理事会报告一次委员会的总体工作。

协助委员会的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指出，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和基地组织继续构成威胁。现在，COVID-19疫情持续已近

两年，在非冲突地区，为应对这场疫情而实施的限制人为地抑制了恐怖主义威胁。然而，当这些限制放松时，非冲突地区程度相对较低的恐怖主义威胁预计会加剧。在冲突地区，疫情对合法当局的影响多于对恐怖分子的影响，而且恐怖主义威胁已经加剧。

本报告所述期间最突出的事态发展是，非洲成为受恐怖主义影响最严重的区域，与1267制裁制度指认组织有关的团体在非洲造成的伤亡人数最多。

在一些区域，尤其是在西非和东非部分地区，伊黎伊斯兰国和基地组织这两个团体的分支机构得到的支持者，受其威胁的领土不断扩大，其筹资和获取武器的能力不断增强。本报告所述期间还有一个特点是，伊黎伊斯兰国核心集中精力在伊拉克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重整旗鼓。

在阿富汗，继8月份塔利班突然掌权之后，据报道没有任何迹象表明塔利班对待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的方针有所改变。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霍拉桑在阿富汗保有存在，它仍然令人关切。会员国如想了解对伊黎伊斯兰国和基地组织所构成威胁的更详细分析，请参阅委员会网站上公布的监测组定期报告。

在这方面，我谨强调，监测组提供的分析在很大程度上基于实地访问。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由于COVID-19疫情，全球各地继续实施旅行限制，委员会先前批准的许多旅行无法成行。然而，5月份以来，监测组设法对中亚、非洲、欧洲和中东，包括伊拉克，进行了重要访问，并召开了中东和北非情报和安全部门维也纳区域会议。

继数月非正式虚拟会议之后，委员会于7月份恢复了到场会议。2021年，委员会总共举行了三次虚拟非正式的非正式会议和五次到场会议，包括根据第2462（2019）号决议与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共同举行的一次关于恐怖主义筹资威胁和趋势的特别联席会议。

委员会与秘书处合作，继续下大力气确保其制裁名单准确并按要求迅速更新。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制裁名单上目前共有260名个人和89个实体。自今年年初以来，委员会已同意将两名个人添加到其制裁名单中，并批准对9名个人的现有条目进行修正。经监察员审查后，委员会还批准从名单中删除三人。目前，有四项除名请求等待监察员办公室处理。监察员丹尼尔·基普费尔·法斯齐亚蒂先生辞职，将于年底离任。我希望他的继任者将很快得到任命并能够履行职责，以确保工作连续性。

委员会最近结束了2020年年度审查。接受审查的名单包括那些缺乏必要识别信息而无法有效执行规定措施的对象。还包括据报已死亡的个人，据报或经证实已不复存在的团体、企业和实体，以及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制裁名单上三年或三年以上未经审查的任何其他名字。

会员国的回应对于这些审查的成功进行仍然至关重要。在这方面，我谨借此机会感谢通过提供最新信息积极参与审查进程的会员国。

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其附属组织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不断变化的威胁，这要求委员会成员和广大联合国会员国及时行动。确保1267制裁制度的有效性仍是一项共同任务。我鼓励会员国积极协助保持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制裁名单的时效性和相关性，并努力全面执行对其管辖下被列名个人和实体的制裁措施。

我还敦促尚未提交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规定的执行情况报告的会员国提交报告。我谨感谢所有会员国与委员会、其监测组、丹尼尔·基普费尔·法斯齐亚蒂先生和监察员办公室合作。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感谢黑梅尔巴克大使所作通报。

我现在请谢里夫先生以第1373（2001）号决议所设安全理事会委员会主席的名义发言。

谢里夫先生（突尼斯）（*以英语发言*）：我谨代表安全理事会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荣幸地向安理会通报委员会在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反恐执行局）支持下所开展工作的重要方面。

过去一年，全球恐怖主义威胁和挑战持续演变。反恐执行局对会员国执行第1373（2001）号决议和其他相关决议情况的最新全球调查以及对会员国执行第1624（2005）号决议情况的全球调查分别按区域和专题领域分列，全面概述了当前全球形势。这两项调查最近作为安理会文件印发。

2019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的影响当然加剧了全球威胁和挑战。疫情期间，委员会在反恐执行局的支持下，继续与会员国、联合国实体、国际和区域组织、学术界和民间社会组织接触，以协助会员国根据安理会关于恐怖主义的相关决议应对这些威胁和挑战。委员会在此过程中聚焦于四个关键领域。

第一，委员会评估会员国的执行努力。尽管COVID-19疫情继续构成挑战，但委员会仍能够根据其更新的评估访问框架文件和程序保持业务连续性。反恐执行局代表委员会，今年进行了13次混合评估访问的虚拟部分，使2005年以来的访问总数达到181次，访问国家总数达到117个。

这些访问继续为委员会、反恐执行局和会员国之间直接和建设性的接触和对话提供有效工具，并且仍然是委员会评估进程的重要组成部分。此外，会员国继续表示，它们从这些访问中受益，从而能够随时向委员会通报执行进展和挑战。

反恐执行局完成了对会员国执行进展情况的文件审评和评估，使委员会和反恐执行局能够更好地了解每个国家的情况。委员会最近还推出了强化评估和盘点工具、详细执行情况的电子调查以及经修订的执行情况评估概览。这些工具旨在确保文件审评和盘点继续保持彻底、一致、透明和公平，并将帮助进行定量和定性分析，为委员会和安理会的相关政策决定提供信息。在这方面，委员会和反恐执行局以及安全理事会其他附属机构及其专家组继续根据各自的任务授权密切合作。

第二，委员会正在努力促进向有需要的国家提供技术援助。在这方面，值得注意的是，委员会和反恐执行局与联合国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反恐办公室）保持密切的伙伴关系和对话。委员会每年两次听取反恐办公室的通报，反恐办公室观察员参加反恐执行局向委员会所作的关于国家评估访问的通报。委员会评估访问期间确定的高优先级技术援助需求以及一些国家访问报告都张贴在《联合国全球反恐协调契约》门户网站上，供联合国执行伙伴查阅。反恐执行局作为《全球反恐协调契约》几个工作组的主席、共同主席或副主席，继续与反恐办公室和联合国其他实体密切合作，以确保在实地产生针对性影响。

第三，委员会正持续推动会员国的执行努力。在这方面，委员会和反恐执行局制定的政策文件和准则，包括2015年关于制止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流动的《马德里指导原则》、其2018年关于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回返者和迁移者的增编以及执行安全理事会第1373（2001）号决议和其他相关决议的技术指南，继续作为有用的参考工具，协助各国执行安理会相关决议，它们呼吁各国在越来越广泛的领域采取措施。

过去一年来，截至11月19日，委员会就区域和专题问题举行了六次公开和非公开通报会，以讨论会员国对反恐执行局反恐分析产品的兴趣和关切，这些产品得益于反恐执行局与其全球研究网络成员实体的密切合作。这些通报帮助提高了安理会、委员会和会员国对新出现的恐怖主义趋势和威胁的认识。

委员会还继续处理反恐和打击暴力极端主义的人权和性别方面问题，并提醒会员国必须确保任何反恐措施都要符合国际法，尤其是国际人权法、难民法和人道法规定的所有义务。此外，委员会在其

各种行动和活动框架内，继续加强与议员、民间社会组织、私营部门和学术界的接触。

第四，过去一年来，委员会纪念了安理会通过第1373（2001）号决议和委员会成立二十周年。1月份，安理会主席国突尼斯启动了该进程，举行了一次部长级辩论会（见S/2021/48），并通过一项主席声明（S/PRST/2021/1）。11月4日，委员会举行了有关该话题的一次特别会议，会上通过一项成果文件，重申反恐怖主义委员会致力于处理各种形式与表现的恐怖主义，与各会员国和其它对话方与行为体合作，取得有影响力的成果和结果，从而有效执行安理会相关决议。

如安理会所知，委员会目前正在第2395（2017）号决议规定的安理会审查框架内，审议延长反恐执行局的任务期限。在这方面，我谨感谢反恐执行局执行主任、助理秘书长米歇尔•科宁斯的领导。我还感谢她的团队和委员会秘书过去几年来对主席和委员会的支持。

我还深切感谢委员会各成员的建设性参与，这使我们得以在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带来挑战的情况下精诚团结，高效地领导委员会的工作。最后，我谨感谢我的团队过去两年来持续努力，处理主席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感谢谢里夫先生的通报。

我现在请德拉富恩特•拉米雷斯大使发言。

德拉富恩特·拉米雷斯先生（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报告我们上次即2020年11月举行联合通报会（见S/2020/1143）以来所取得的进展。我们完全赞同以安全理事会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1267（1999）、1989（2011）和2253（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以及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和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名义所做的联合发言。

尽管1540委员会的任务授权不同于其它两个委员会，它们仍有重要的互补领域。第1540（2004）号决议是全球不扩散架构的一个关键组成部分，旨在防止非国家行为体、包括安全理事会在第1540（2004）号决议中指明和提及的行为体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这些行为体使用核生化武器可造成破坏性乃至可能是灾难性的后果，这仍是引起国际社会严重关切的一个问题。此外，这些行为体准备在世界多地使用暴力的事实也令人严重关切。

各国在充分执行第1540（2004）号决议方面取得了重要进展。尽管如此，正如委员会最新矩阵表所显示的那样，一些缺口依然存在。正如在第2325（2016）号决议中所认可的那样，充分和有效执行第1540（2004）号决议是一项长期的任务。第2325（2016）号决议也重申，有必要加强这三个委员会之间的合作。

本委员会从2019年开始对第1540（2004）号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一次全面审查。由于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对委员会工作的干扰，多项计划之中的活动、包括公开磋商不得不推迟。虽然1540委员会认为成功完成该全面审查是一个高度优先的事项，但是与全面审查有关的活动安排因总部当前采取的大流行病限制措施而延误。委员会继续与秘书处联络，正在考虑如何最佳地组织待办的活动。

2021年期间，委员会举行了三次面对面的会议。此外，委员会继续开展活动，倡导第1540（2004）号决议的充分和有效执行，并且应请求协助国家提高其国内能力。迄今，委员会参加了由国家和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以及相关民间社会行为体组织的19次外联活动。

迄今已有184个国家向委员会提交了初步报告，提供有关其已采取和计划采取措施以履行第1540（2004）号决议规定义务的信息。国家在本国采取的落实该决议的实际措施的有效性非常重要。在这方面，国家可考虑采取的措施之一是如第2325（2016）号决议第5段所鼓励的那样，制订自愿的国

家执行工作的行动计划。这些计划有助于查明采取什么行动以弥补规章和国家管制框架中的任何缺口与弱点，促进机构间合作，以及查明可能需要帮助的领域。2007年以来，已向委员会提交这些计划的国家总数现在达到35个。

委员会在提供便利以协助会员国履行第1540（2004）号决议规定义务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做法是把国家提出的援助请求与提供援助的国家或国际、区域或次区域组织进行匹配。2021年，国家向委员会提出三项新的援助请求，相比之下，2020年是五项。委员会收到博茨瓦纳、塞拉利昂和塔吉克斯坦提出的援助请求。除由国家和国际、区域及次区域组织提供援助之外，委员会将继续应国家的邀请对其进行访问，以讨论国家报告、自愿国家行动计划的落实、委员会的矩阵表以及执行措施援助等问题。委员会继续利用自己的网站与公众进行外联。

委员会将继续酌情加强信息共享和在国家考察、技术援助以及其它与1540委员会、1267委员会以及反恐怖主义委员会相关问题上的协调，并将继续与这两个委员会联手，每年向安全理事会通报情况。

最后，我谨强调，与会员国合作与对话的精神仍是1540委员会各项活动的基础。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感谢德拉富恩特•拉米雷斯大使的通报。

我现在请希望发言的安理会成员发言。

德劳伦蒂斯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我感谢各位同事今天的通报。

安全理事会关于基地组织和塔利班及关联个人和实体的第1267（1999）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安全理事会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以及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在评估和打击恐怖主义威胁和恐怖活动、总体制止对恐怖主义的支持方面发挥着重要和互补的作用。

过去一年，全球恐怖主义威胁不断演变，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其附属团体及其支持者发动的袭击有所增加。伊黎伊斯兰国的分支机构和附属团体已经将其影响力从伊拉克和叙利亚扩大到全球。然而，尽管袭击和影响力如此加剧，但我们感到失望的是，自今年年初以来，1267委员会只指认两个人。重要的是，委员会应采取行动，指认伊黎伊斯兰国的分支机构，以防止它们继承已缩小的伊黎伊斯兰国核心的衣钵。考虑到这一点，我们希望，在突尼斯同事支持下所提出指认突尼斯哈里发战士组织及其领导人的提议被搁置的情况将很快解除。1267委员会的工作有赖于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的工作，监测组评估伊黎伊斯兰国和基地组织构成的威胁。我们感谢监测组提出其报告。

关于1373委员会，安理会即将延长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反恐执行局）的任务期限，这将进一步加强反恐执行局作为讨论当前和新出现恐怖威胁的重要平台的作用。我们继续密切关注叙利亚和伊拉克境内流离失所者营地或拘留设施中约10000名疑似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及其家属难以维持的状况，他们得不到充分的人道主义援助或人权保护。我们呼吁所有会员国遣返并酌情调查、起诉、改造其国民、使之重返社会，并支持这方面的相关努力，包括反恐办公室的努力。

另一个日益加剧的威胁是出于种族或族裔动机的暴力极端主义（REMVE）。美国政府使用“REMVE”一词来涵盖潜在的非法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或暴力，以推进源于偏见的意识形态议程的情况，偏见往往与种族或族裔有关，是行为者对他人或特定人口群体的偏见。古特雷斯秘书长2月份在人权理事会指出，白人至上运动是REMVE的一个分支，正在成为一种跨国威胁。我们甚至看到一些以美国为基地的国内恐怖分子试图与持相同主张的外国个

人和团体建立联系，这突出表明我们各国政府必须进一步合作，以确定并消除这一威胁。

安理会明确鼓励1267委员会、1373委员会和1540委员会之间的合作领域，以推进我们更广泛的反恐努力。具体而言，第1810（2008）号、第1977（2011）号和第2325（2016）号决议重申，必须加强1540委员会和其他附属机构之间正在进行的合作，包括加强信息共享、以及在各自任务范围内所进行国别访问、技术援助和所有三个委员会相关的其他问题上的协调。1540委员会在这方面特别重要，因为它要求各国不仅要防止恐怖分子获取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有关的资产，也要防止非国家行为体——如可能无意或有意促成恐怖分子获取此类资产的私营公司和个人——这样做。

在1540委员会即将进行的全面审查和延长任务期限期间，美国将优先考虑全面履行第1540（2004）号决议规定的各国义务，提高委员会的职能和信誉，增强其专家组的能力，并加强其对援助和外联相关活动的支持。即将进行的委员会任务期限延长也为扩大三个委员会之间的协调领域提供机会。具体而言，我们寻求提高1540委员会的能力，以协助各国应对科学的迅速发展，因为科学迅速发展将使非国家行为体能够更容易和更迅速地获得可用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相关目的的新兴技术。

1267委员会、1373委员会和1540委员会定期举行会议并分享关于当前和新出现非国家扩散威胁趋势的信息，对于在全球打击恐怖主义，包括打击潜在恐怖分子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极为重要。美国将继续与我们在安理会和广大联合国会员国当中的伙伴密切合作，打击并结束各种形式的恐怖主义。

姆巴布女士（肯尼亚）（*以英语发言*）：我欢迎三个附属机构主席所作的通报，并赞扬他们的出色领导。肯尼亚注意到各委员会一年来因疫情而面临的各种挑战，并欢迎为减轻其影响以确保执行各自任务而采取的种种措施。

恐怖主义以及大规模毁灭性核生化武器的扩散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严重威胁。我们欢迎三个委员会联合通报情况并确认这些威胁之间的相互关联。

我们必须时刻警惕非国家行为体获取可用于制造核生化武器或其运载工具的材料的威胁。为了防止非国家行为体，包括恐怖分子，获取此类武器或其运载工具，各国都必须履行自己的承诺。这包括提供能力建设和其他支持，以协助有需要的国家履行承诺。肯尼亚敦促各国尽最大努力打击资助恐怖主义的犯罪经济和活动。

我们欢迎安全理事会关于基地组织和塔利班及关联个人和实体的第1267（1999）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与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及其执行局合作，成功地编写了所规定的秘书长报告。尽管我们承认1267委员会正在进行出色的工作，但我们也敦促安理会采取行动，让这一制裁制度和其他制裁制度胜任使命。这些制度必须能够应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所面临的威胁，而且必须具有可预测的一致性。

与20年前相比，今天，恐怖主义在更多的国家仍然是一个日益严重的威胁。青年党等恐怖团体尽管与基地组织有关联并造成破坏，但仍未被列入名单，这一事实对安理会所建立反恐架构的持续相关性提出重大质疑。我们承认成员们担心某些列名可能对人道主义援助的运送产生负面影响。我们不认为反恐和人道主义援助是对立的。如果说有什么不同的话，我们认为恐怖主义仍然是人道主义紧急状况的主要原因之一。如果安理会不予以打击，恐怖主义可能导致国家极端脆弱，甚至崩溃，带来灾难性的人道主义后果。

最后，肯尼亚致力于支持所有努力，履行我们打击各种表现形式的恐怖主义以及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核生化武器的集体承诺。

范先生（越南）（*以英语发言*）：国际恐怖主义以及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扩散继续对国际和

平与安全构成严重威胁。自上次联合通报会（见S/2020/1143）以来，尽管出现冠状病毒病疫情，但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构成的威胁仍不断加剧。

鉴于非洲区域目前的暴力、脆弱性和冲突，我们对恐怖分子在该区域活动的加剧感到关切。恐怖分子发展、获取、使用或贩运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风险有可能造成前所未有的后果。在这方面，安全理事会关于基地组织和塔利班及关联个人和实体的第1267（1999）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安全理事会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以及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都是安全理事会打击恐怖主义和扩散的最重要工具。

我借此机会感谢挪威的特里内·海默巴克大使、突尼斯的谢里夫先生和墨西哥的胡安·拉蒙·德拉富恩特·拉米雷斯大使在各自委员会中所做的杰出工作。

我赞扬三个委员会及其专家机构在疫情期间努力调整适应，开展创新并保持业务连续性，包括举行虚拟会议和面对面会议、进行混合访问、与会员国和相关伙伴方开展对话和外联活动、研究和分析新趋势以及制定执行准则和创新监测工具等。我们特别感谢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在监测第1373（2001）号决议和其他决议的执行情况以及向会员国提供相关技术援助方面所做的贡献。

1267委员会的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想法设法开展了访问并与会员国进行了接触，以便更清楚地了解实地的最新情况。我们谨赞扬监察员丹尼尔·基普费尔·法斯齐亚蒂先生对1267委员会工作的奉献和贡献，并强调确保这项工作连续性的重要性。我们也赞扬1540委员会及其专家组努力与1267和1373委员会以及国际和技术组织进行协调，支持会员国执行第1540（2004）号决议。我借此机会谈以下几点。

第一，三个委员会的工作与打击恐怖主义和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的相关决议框架之间有着明确的联系。因此，必须进一步加强各委员会之间的密切合作与协调，才能有效应对恐怖主义威胁，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落入包括恐怖团体在内的非国家行为体之手。

第二，作为一个资源有限的发展中国家，我们高度重视应会员国请求向其提供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从而充分有效地执行安理会关于反恐和防扩散的各项决议。我们欢迎开展区域和国际合作，分享关于恐怖分子行动、即将发动的袭击、招募和筹资以及新趋势和发展的情报和分析结果。我们认为，1540委员会应继续开展提高认识活动，确保所有国家都了解其根据相关决议承担的义务，并支持会员国执行第1540（2004）号决议。

第三，安全理事会将很快开始就延长1267和1373委员会的任务期限举行谈判。正如我们在过去20年中所做的那样，保持安理会在打击恐怖主义祸害方面的效力、效率、统一和团结至关重要。我国代表团致力于建设性地参与这一进程。

第四，鉴于第1540（2004）号决议在全球不扩散架构中的重要作用，我们感到遗憾的是，对该决议执行情况的全面审查因疫情而被推迟。我们期待审查工作取得成功。

在越南准备结束其在安全理事会的两年任期之际，我借此机会重申，我们坚定致力于充分执行安理会关于反恐和防扩散的各项决议。我们一如既往，随时准备支持联合国机构和所有相关伙伴，并与它们密切合作，基于《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推进我们打击恐怖主义和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的共同斗争。

耿爽先生（中国）：中方感谢安理会1267委员会、反恐委员会和1540委员会的通报，对三个委员会工作取得的进展表示赞赏。

恐怖主义和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扩散严重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当前国际反恐形势依然复杂严峻。新冠肺炎疫情持续延宕，给国际反恐努力带来复杂影响，既增加了中长期恐怖威胁，也放大了大规模

杀伤性武器扩散风险。国际社会应对此高度重视，通过综合施策加以有效应对。

1267委员会是联合国及安理会的重要反恐制裁机制。过去一年，委员会坚持根据授权履职，同监测小组和监察员加强合作，在评估恐怖威胁和加强制裁措施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中方支持委员会同当事国加强沟通，同区域及次区域反恐机制深化合作，希望委员会在列名、豁免、除名等问题上秉持客观、公正、专业原则，以确凿的证据为依据，以广泛共识为基础，维护制裁机制的权威性和有效性。

中方赞赏委员会监测小组在疫情期间坚守工作岗位，密切跟踪全球恐怖形势并起草报告，为委员会工作提供重要参考。正如监测小组报告指出，“伊斯兰国”、“基地”组织、“东伊运”等恐怖势力仍十分活跃，特别是试图在阿富汗趁乱坐大，委员会应对此保持高度关注。

今年是反恐委员会成立20周年。20年来，反恐委员会和反恐执行局帮助会员国落实安理会反恐决议，在打击恐怖融资、加强信息交流、开展司法合作等方面采取有效举措，有关工作值得肯定。中方支持反恐委员会与反恐执行局继续通过改进反恐执行情况评估报告、举办相关会议及活动、开展国别访问等措施，推动全面落实安理会反恐决议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希望反恐委员会重点帮助发展中国家，特别是非洲国家和反恐前沿国家加强反恐能力建设，通过政治、经济、司法等综合手段，消除恐怖主义根源。

1540委员会是国际防扩散机制的重要组成部分。中方支持委员会恪守自身授权，全面促进第1540号决议执行，希望委员会尽快实质性推进决议全面审议工作，对各国执行决议情况进行客观评估，就应对防扩散领域风险挑战提出可行建议。在此过程中，应坚持会员国主导地位，统筹考虑各国国际义务与实际国情，保证各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参与度和发言权。

今年联大一委通过“在国际安全领域促进和平利用国际合作”决议，呼吁平衡处理防扩散与和平利用的关系。委员会也应对此给予重视，既要有效应对扩散风险、防止非国家行为体获取大规模杀伤性武器，也要促进相关国际合作、捍卫各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和平利用的权利。1267委员会、反恐委员会和1540委员会职责各不相同，但也有相近之处，应该在信息收集、交流、共享等方面加强协调合作。希望下个阶段三个委员会及其下属专家机构继续加强沟通协调，不断改进工作，形成优势互补，共同推进国际反恐合作。

安理会本月将讨论1267委员会监测小组和监察员授权、反恐执行局授权延期问题，中方将同安理会其他成员保持沟通，积极参与决议草案磋商，对相关授权延期作出妥善安排。中方反对一切形式的恐怖主义，坚决反对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扩散，我们将继续与国际社会一道，积极推进国际反恐合作，完善国际防扩散体系，共同维护世界和平与稳定。

谢里夫先生（突尼斯）（*以阿拉伯语发言*）：首先，我要感谢安全理事会三个附属机构主席的通报，并赞扬他们在过去一年的努力。

正如我们从三位主席通报中听到的那样，尽管我们不断作出努力，但恐怖主义和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扩散仍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严重威胁。近年来，我们看到恐怖组织，特别是“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和“基地组织”，虽遭遇军事失败但仍能调整适应，继续利用个人和社会存在的危机、冲突、不稳定和脆弱性，传播恐怖主义言论，恢复行动能力。在此情况下，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是恐怖组织利用的危机之一，尤其是在冲突地区，这种情况继续助长了这些冲突的延长，并使冲突造成更多伤亡。

这意味着我们共同负有打击恐怖主义的集体责任，即综合施策，而不只是基于安全方面的考量，处理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的根源，同时考虑和

平解决争端、促进人权和实现发展。毫无疑问，包括恐怖组织在内的非国家实体如果获得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尤其是在科学技术发展的情况下，将构成极其严重的威胁。

在这方面，我也必须强调促进对达伊沙/伊黎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组长今天上午向安理会所作的通报（见S/PV.8914），其中包括初步案情摘要中的结论。案情摘要结论将在联合国调查组下次通报中予以介绍，结论基于明确和切实的证据证实，“伊黎伊斯兰国”企图发展化学和生物武器并有系统地加以使用，甚至有可能对平民使用。

打击恐怖主义一直是突尼斯在国内和国际上的一个重要优先事项，特别是有鉴于我们担任安全理事会及其相关小组委员会成员，包括担任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突尼斯还加强了国际承诺及其履行工作，包括提交关于第1540（2004）号决议执行情况的补充报告和指定国家协调人。在这方面，我们强调需要继续开展国际努力，特别是全面审查第1540（2004）执行情况，延长委员会授权，因为仍未取得任何明显进展这一点有可能削弱不扩散制度。

各种小组组和专家组之间的合作对于整合联合国所有机构的方法很重要。我们重申，国际社会，特别是安全理事会及其小组委员会，需要将打击恐怖主义和防止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扩散作为共同优先事项加以推进。在这方面，我们敦促安理会迅速开始就延长反恐怖主义执行局（反恐执行局）以及安全理事会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1267（1999）号、 第1989（2011）号和第2253（2015）号和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任务授权进行谈判。这一行动很重要，因为它为调整我们的机制以跟上正在出现的新趋势并根据我们的国际承诺采取对策提供了机会。这需要花时间确保所有会员国在平等基础上进行透明和包容各方的讨论，目的是维护安理会在打击恐怖主义方面的统一和团结，使安理会不要纠缠于阻碍其延长授权的争议问题。

加拉格尔先生（爱尔兰）（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感谢三个附属机构的主席今天下午出色的通报，并表示爱尔兰感谢他们在过去一年出色地领导了各自的委员会。

今天的通报凸显了一个事实，即恐怖主义仍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严重威胁。最近，我们看到了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霍拉桑省在阿富汗实施的致命袭击，以及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关于塔利班与基地组织继续勾连的报告。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 （伊黎伊斯兰国） 的附属机构继续在非洲扩张，在西方国家，我们看到右翼暴力极端主义逐步蔓延。

在如此复杂的背景下，包括恐怖分子在内的非国家行为体获得、发展、贩运或使用核生化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风险仍然令人深感关切，并可能造成灾难性后果。促进对达伊沙/伊黎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今天上午的通报（见S/PV.8914）更是进一步加剧了这些担忧，安全理事会从通报中获悉了关于对伊黎伊斯兰国化学武器计划进行调查的最新情况。

爱尔兰认为，这些事态发展重申了我们的信念，即反恐对策不能完全靠安全因素驱动。爱尔兰一贯呼吁在完全遵守国际法的前提下，对恐怖主义采取全面的国际对策，标本兼治。有效的反恐措施需要采取全政府和全社会齐行动的做法，以尊重人权为基础，让民间社会参与其中，并对性别问题抱有敏感认识。

反恐工作绝不能成为侵犯人权或缩小人道主义空间的借口。以反恐为名打压民间社会、人道工作者和人权维护者并将其定罪是不合法的。此外，爱尔兰认为，我们必须更加努力地确保反恐措施不会妨碍人道行动。安全理事会在这方面可以发挥关键作用，包括在旨在保护人道主义空间的反恐和制裁制度中规定适当的豁免和保障措施。

每个委员会的工作都涉及到打击各国、区域和国际恐怖主义的关键要素。这些要素包括确保防止包括恐怖分子在内的非国家行为体获取和使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处理资助恐怖主义问题、制定有效的反恐刑事司法对策，以及在打击恐怖主义的同时尊重国际法。爱尔兰要强调所有三个委员会及其专家组彼此保持和扩大合作的重要性。分享有关信息并讨论与恐怖主义威胁以及非国家行为体可能获取、发展、贩运或使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风险有关的问题，对于每个委员会有效履行各自职责至关重要授权。这包括让安理会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和塔利班及关联个人和实体的第1526(2004)和2253(2015)号决议所设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 以及第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专家组能够参与反恐执行局开展的相关国别访问。

最后，我国代表团期待在未来几个月与安理会所有成员开展建设性合作，推进我概述的原则和优先事项，特别是在我们将注意力转向延长若干重要的反恐和制裁任务时。

波利扬斯基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我们欢迎安全理事会关于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和塔利班及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1267（1999）、1989（2011）和2253（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第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通报。我们感谢1267委员会主席挪威大使给予得力领导并愿意以建设性态度处理问题。我们赞扬委员会的工作。我们认为，它是安全理事会在反恐领域最有效的机制之一。我们认为，有效执行安全理事会关于伊黎伊斯兰国和基地组织的反恐制裁制度的各项决议至关重要。

伊黎伊斯兰国的阿富汗分支是破坏阿富汗局势稳定的主要因素之一。另一个危险是，他们精明地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扩大意识形态宣传和招募活动。我们认为，目前该团体在该国的存在对中亚各国构成威胁。使用自杀炸弹的恐怖主义袭击次数不断增加，这表明该团体拥有可利用的人员。

我们强调，我们需要继续关注已列入反恐制裁名单的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问题，以防止和遏制他们的犯罪活动。

我们支持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的有效工作。它的报告是委员会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我们敦促会员国与其专家密切合作。我们相信，监测组的报告将尽可能客观，而且完全依靠可靠的信息来源。监测组的国别访问是另一个重要方面。因此，我们期望优先考虑处于武装对抗国际恐怖主义状态的国家以及受到恐怖主义现象严重影响的国家。

我们还要感谢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主席国突尼斯对该机构的有效领导。我们理解在2019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这项工作极其困难。委员会成功地调整并继续发挥其重要作用，评估各国执行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的情况。我们感谢反恐怖主义执行局（反恐执行局）编写关于第1373（2001）号和第1624（2005）号决议执行情况的全球调查报告。

鉴于与疫情有关的限制，进行混合访问的临时程序已经到位。这意味着有些会议是在网上进行的。我们相信，委员会将逐步恢复正常工作方式。我们欢迎反恐委员会恢复面对面会议。我们希望反恐执行局更积极地参与处理组织事项。今后最好避免经常推迟会议以及在最后一刻才将文件送交委员会成员批准。11月18日举行的反恐委员会与伊黎伊斯兰国和基地组织制裁委员会关于资助恐怖主义问题的联合特别会议就是组织工作方面一个良好的范例。

我们注意到反恐执行局向委员会提供了高质量的专家支持，反恐执行局继续在应对委员会和整个安全理事会在反恐方面面临的各种挑战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反恐执行局必须保持其作为政治任务的地位，并保持其评估各国打击恐怖主义努力的专属职权。我要感谢米歇尔·科宁斯女士作为执行主任所做的卓有成效的工作。我们还感谢1540委员会主席国墨西哥。

我们对第1540（2004）号决议的执行情况感到高兴，该决议仍然是不扩散领域唯一的普遍国际文书。第1540（2004）号决议责成所有国家建立有效的国家管制制度，以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系统和相关材料落入非国家实体手中。实现这一目标以及所有国家充分执行该决议是我们的共同目标。第1540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应发挥协调全球这方面努力的作用。其工作的一个优先事项仍然是处理有关请求，向各国提供技术援助，以便执行该项决议的规定。我们认为极为重要的是，必须继续将第1540（2004）号决议作为不扩散领域的合作工具。

鉴于联合国逐渐恢复到场工作，我们相信，委员会在这一领域的工作将大幅度增加，不久将对第1540（2004）号决议执行情况进行的全面审查尤其是如此，这项审查原定于2020年进行。

菲利普斯先生（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以英语发言）：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欢迎安全理事会关于基地组织和塔利班及关联个人和实体的第1267（1999）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安全理事会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今天的联合通报会。我们感谢三个委员会的主席作了内容丰富的宝贵通报。我们还特别感谢拉德卜大使及其团队过去两年来辛勤努力，致力于反恐怖主义委员会的工作。

跨国挑战成为当前国际安全格局的主导因素，这包括恐怖主义祸害和核威胁。为了成功地打击恐怖主义和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扩散，必须与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学术界和民间社会组织合作，以多边方式做出反恐努力。我们必须继续充分利用国际政策文书和执行机制，及时应对这些不断变化的威胁。

我国代表团注意到，尽管2019冠状病毒大流行病继续带来挑战，但三个委员会及其各自专家机构能够根据各自的任务规定进行协调与合作。为此，我们赞赏三个委员会在墨西哥、挪威和突尼斯领导下所做的工作。此外，我们鼓励各委员会通过这种联合通报会加强信息交流，使其相关专家机构能够进一步改善合作。

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在其执行局的支持下，在促进联合国所有反恐努力的协调和一致性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欢迎该委员会最近启用了最新的电子评估和分析工具。我们鼓励委员会进一步加强与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和联合国其他机构的接触，以制定和促进充分知情的反恐对策，避免工作重复，并鼓励委员会通过反恐怖主义执行局继续与会员国接触，以解决高度优先的未决问题，特别是提供技术援助。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仍然深切关注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亦称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其附属组织，特别是在非洲大陆的附属组织对国际和平与安全不断演变的威胁。1267委员会成员和联合国广大会员国必须及时采取行动应对这些威胁。此外，我们鼓励会员国采取行动，在各自管辖范围内充分执行对列入名单的个人和实体的制裁措施。

我们还对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扩散，包括扩散到恐怖分子手中的现象感到关切。我们继续鼓励所有会员国与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合作和接触，支持委员会及其专家组有效执行第1540（2004）号决议的工作。

最后，我们呼吁所有会员国加倍努力，通过分析这一威胁、与合作伙伴分享这一信息以及整合所有国家权力工具以确保统一努力，打击国内外的恐怖主义和武器扩散现象。

黑梅尔巴克女士（挪威）（以英语发言）：我感谢同事们今天在这里所作的通报。

恐怖主义是一个全球现象，因此，多边战略是成功应对恐怖主义的关键要素。联合国作为加强、协调、监测和评估我们集体努力的唯一全球论坛，在这方面起着不可或缺的作用。联合国反恐架构的每个组成部分都履行独特但互补的功能。我们必须

利用每个实体的相对优势，同时通过它们的合作和伙伴关系形成合力。

安理会附属机构也是如此。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在执行方面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其监测会员国遵守安理会反恐决议的任务是确保履行我们集体义务的关键。委员会在这项工作中得到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的宝贵支持，挪威期待着反恐执行局的任务期限即将延长，以进一步加强其效率和透明度。

制裁是安理会可用来实施其决定的重要工具。在1267制度框架内，制裁对于剥夺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和基地组织的分支机构策划和实施袭击的手段也至关重要。为了确保制裁措施的效率和合法性，必须按照正当程序实施制裁。因此，挪威在这方面大力支持监察员办公室。

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和非国家行为体使用这些武器的前景是一个真正的持续关切问题。第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是全球不扩散架构的重要组成部分，委员会的工作一如既往地重要。挪威期待与其主席和委员会其他成员进行建设性接触，以进行全面审查。我们渴望确保以适当和有意义的方式进行审查。这一进程是确保1540委员会今后继续履行其义务和评估进展的关键。

为了既有效又可持续，这三个委员会以及整个联合国反恐架构的工作应立足于一个整体视角：一个承认预防是最有效反恐战略的视角；一个解决激进化的潜在驱动因素的视角；一个顾及性别平等的视角；以及一个保护和促进人权，将其视为所有成功的反恐措施的组成部分的视角。

最后，挪威珍惜这次评估这三个委员会的工作与合作的机会，因为这三个委员会是安理会反恐努力的支柱。我们支持努力建立一个更加协调、一致和有效的反恐架构，作为一体化联合国做出贡献。

奥乔亚·马丁内斯先生（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首先，我谨感谢挪威代表团和突尼斯代表团分别作为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1267（1999）、1989（2011）和2253（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和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所做的工作。

新冠疫情当然继续影响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的工作。然而，在各国政府努力遏制冠状病毒病的同时，疫情既没有减少非国家行为体特别是恐怖团体的意图，也没有减少其活动。

关于1373委员会，我们对在通过混合形式恢复对各国的访问方面取得的进展予以肯定。这一混合形式使委员会得以继续开展工作。就1267委员会继续开展工作而言，监察员办公室也为此理应得到同样的肯定。我借此机会感谢丹尼尔·基普费尔·法斯齐亚蒂监察员所做的工作。鉴于该办公室的作用非常重要，我们希望他的继任者的交接工作能够顺利进行。

我们还强调，安理会本月收到了延长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和1267委员会任务期限的请求，这非常重要。这将为改善这两个机构的结构提供一个重要的机会之窗。我们希望尽快收到相关决议草案，以便有时间仔细加以审议。

关于第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正如其他代表团已指出的那样，我们必须提请注意，非国家行为者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威胁并没有减少。对第1540（2004）号决议进行全面审查，将为委员会成员和其他成员提供一个机会，就如何加强委员会以应对当前挑战并提高其效率提出建议。

加斯里夫人（法国）（*以法语发言*）：我与其他人一道，感谢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1267（1999）、1989（2011）和2253（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第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以及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通报。

首先，我要特别赞扬突尼斯作为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主席所采取的行动。过去两年来，尽管发生了众所周知的卫生紧急情况，但主席国突尼斯成功地

执行了工作计划，同时也引发了对反恐架构未来的若干重大思考。我特别指的是关于第1373（2001）号决议的周年会议和由1267委员会和反恐怖主义委员会联合筹备的关于第2462（2019）号决议执行情况的会议。

在这一方面，我重申各委员会之间协调的重要性。正如我的墨西哥同事刚才指出的那样，我们将在本月底延长反恐怖主义执行局（反恐执行局）的任务期限，这使评估各国执行安理会决议的情况成为可能。这项工作必须与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的工作协同进行。因此，除了正常的访问时间表之外，反恐执行局必须能够对监测组评估的这一威胁的演变做出反应，这意味着要去访问最有用的地方。我现在特别想到来自阿富汗的恐怖主义威胁以及来自世界各地的基地组织附属实体的恐怖主义威胁，这些附属实体因塔利班获胜而感到拥有权力。反恐执行局必须能够帮助阿富汗邻国评估其应对这一威胁的能力，并根据安全理事会通过的决议，在其当前任务框架内提出必要的改进领域。

我们掌握所有这些工具，我们必须尽可能高效地使用它们。我们也将在本月延长的1267制裁制度就是如此。制裁是安全理事会的一个重要工具。这些制裁已经证明了其有效性，应该予以维持。在这样做时，我们必须确保程序尊重人权。在我们审议1267委员会监察员的任务时，我要重申法国对这一任务的承诺。

最后，我们谨重申，第1540（2004）号决议仍然是不扩散架构和我们集体安全体系的支柱。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系统落入恐怖分子手中的风险很高。扩散的渠道和供资正在扩大。1540委员会及其专家组的作用至关重要，因此，我们必须给予其更多自主权。法国完全支持目前正在进行的第1540（2004）号决议全面审查进程。我们希望能够本着建设性的精神迅速完成审查。

利潘德先生（爱沙尼亚）（*以英语发言*）：爱沙尼亚感谢突尼斯大使、挪威大使及墨西哥大使的通报以及他们对各自委员会的出色领导。他们的领导作用对于指导委员会克服疫情和紧缩措施带来的困难至关重要。我们还要赞扬各专家组：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以及第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专家组等所做的出色和至关重要的工作。这些委员会及其专家机构仍然是反恐和不扩散努力的重要组成部分。

全球恐怖主义威胁持续存在并演变，继续传播暴力。强有力地执行制裁措施是打击恐怖主义的关键因素之一。在这方面，需要尊重正当程序标准和人权，制裁制度才能保持有效。我们重申我们的坚定立场，所有反恐措施都必须符合国际法，包括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法。反恐措施不能作为侵犯人权的理由。

爱沙尼亚重申全力支持监察员的工作，并对他作出辞职的艰难决定表示遗憾。爱沙尼亚希望不久将任命一名新的监察员，并审查其办公室的地位和服务条件，以保证其独立性和充分运作。

我们欢迎安理会认识到恐怖主义对妇女和女童人权的不同影响，并认识到恐怖主义团体经常将妇女和女童作为攻击目标。这包括将性暴力和性别暴力作为一种恐怖主义策略。认识到妇女领导和参与的重要性是制定反恐战略的关键。

过去一年是安理会通过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1373（2001）号决议和第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二十周年。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反恐委员会）举行了一次特别会议并通过了一项成果文件，在该文件中安全理事会全体成员重申致力于打击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并以开放的方式与所有利益攸关方合作，以期在执行安全理事会决议方面取得有效成果。鉴于我们正在谈判延长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的任务期限，我们希望我们能够牢记这一承诺和共识。

我们赞赏的是，尽管冠状病毒病大流行造成了种种障碍，反恐委员会仍设法就临时工作方法达成共识，使之能够对会员国进行混合访问。截

至今天，总共有13次虚拟访问，包括对爱沙尼亚的访问。在我们看来，虚拟对话可以继续存在，我们也鼓励在大流行病后将其保留在反恐委员会的工具箱中。此种方式使安全理事会和委员会能够更加灵活、高效地开展工作。

第1540（2004）号决议仍然是解决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带来的新威胁的关键文书之一。近年来在一些不同国家使用化学武器表明，这些威胁一直在增加，而且依然严重。我们完全支持1540委员会提供援助并作出外联努力，确保各国采取适当措施防止核、生物、化学和放射性武器落入包括恐怖分子在内的非国家行为体手中。我们欢迎委员会及其专家组与区域和国际组织、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开展的积极合作。我们希望1540委员会能够尽快完成其全面审查，并在延长其任务期限时，它还将考虑到恶意使用新技术带来的威胁。

最后，我们欢迎安理会努力加强1540委员会、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以及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制裁委员会之间的合作。多边和多方利益攸关方的参与对于预防和打击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至关重要。

埃克斯利先生（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我感谢委员会各位主席今天出色的通报。还要感谢突尼斯、墨西哥和挪威今年在委员会中表现出的领导能力。

我首先谈一谈第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第1540（2004）号决议的目标非常明确，无可争辩。防止核生化武器扩散是我们所有人的基本工作。因此，至关重要的是委员会能够不受阻碍地开展工作。我们必须确保第1540（2004）号决议建立的架构促进该决议的全面执行。

我们很高兴通过担任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材料扩散全球伙伴关系主席，在维护这一目标方面发挥我们的作用。今年，我们还进行了第一次对扩散融资的国家风险评估，我们将与私营部门合作，利用这一评估加强国家打击扩散融资的努力。我们将很高兴与合作伙伴共同努力，在国际上解决这一风险，并欢迎在1540委员会的框架内更多地关注这一问题。

我们还欢迎1540委员会在全面审查其运作所依据的决议方面所做的工作，尽管存在冠状病毒病大流行的限制。这一审查是提高会员国对第1540（2004）号决议所规定义务的认识的关键机会，我们敦促会员国履行这些义务。我们特别感谢1540委员会专家组，并特别重视他们对各国如何执行该决议的详细评估。

关于第1267（1999）号、第1989（2011）号和第2253（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以及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重要工作，联合王国重申谴责一切形式的恐怖主义。但是，正如我们所听到的那样，尽管我们作出了全球努力，世界许多地区仍然存在严重威胁。我们必须灵活应对新出现的趋势，如恐怖分子滥用技术和恐怖主义在撒哈拉以南非洲部分地区等新区域的兴起。我们还必须确保反恐措施符合国际人权义务，并尽可能与民间社会伙伴合作。

在这方面，联合王国坚决支持1267/1989/2253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以及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反恐执行局）的工作。我们尤其欢迎反恐执行局关于反恐和国际人道法之间相互关系的工作，欢迎其全球执行情况调查的宝贵见解。

最后，我们面临的各种持续威胁意味着所有这些委员会的工作仍然至关重要。恐怖主义和扩散是全球性问题，我们需要全球共同应对。

蒂鲁穆尔蒂先生（印度）（*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要感谢胡安·拉蒙·德拉富恩特·拉米雷斯大使、阿里•谢里夫先生和特里内·黑梅尔巴克大使所作的通报。分别根据第1267（1999）号和第1989（2011）号决议及第2253（2015）号、第1373（2001）号和第1540（2004）号决议设立的三个委员会是安全理事会反恐架构的支柱。

在过去20年中，安理会采取了若干措施应对恐怖主义威胁，通过了里程碑式的决议，如第1373（2001）号、第2178（2014）号、2462（2019）号和第2482（2019）号决议，还有在印度今年8月担任安理会主席期间通过的第2593（2021）号决议，以确保阿富汗领土不被用来庇护、训练、策划或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然而，尽管作出了这些努力，恐怖主义的威胁依然有增无减。

秘书长的半年期报告和1267委员会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今年的报告继续报告恐怖主义团体在非洲几个国家的扩张。最近，在我们自己的南亚邻国，这种担忧更形加剧。印度强烈谴责在喀布尔、昆都士、坎大哈、楠格哈尔和阿富汗其他省份发生的袭击事件。这种恐怖主义行为是不能容忍的。这些报告还突显了恐怖组织滥用社交媒体和加密货币等新兴技术进行宣传、招募骨干以及筹集和转移资金等。

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反恐委员会）最近于11月4日通过的关于第1373（2001）号决议执行情况的全球调查也描绘了一幅喜忧参半的图景。例如第1373次全球调查提到，在南亚，总体威胁水平仍然很高，自2016年上一次全球调查以来，有几个国家遭受了恐怖袭击。与基地组织和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有关联的恐怖团体--如虔诚军、穆罕默德大军和圣战者运动--仍然活跃在这一次区域，并一直在对印度发动跨界恐怖袭击。全球调查还指出，被列名的恐怖主义实体继续通过外围组织筹集资金资助恐怖主义，包括通过慈善机构、捐款和众筹等各种方式滥用非营利组织筹集资金。

我们再也不能容忍某些会员国如此严重地无视国际义务——它们需要为自己的行为负责。令人震惊的是，孟买恐怖袭击的实施者至今仍逍遥法外，并受到国家的款待。国际社会必须集体谴责并追究这些国家的责任，这些国家显然不仅混淆视听，而且还帮助、支持恐怖主义，并蓄意提供财政援助和庇护。对这种选择性做法应该零容忍。

我们赞赏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和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反恐执行局）发挥作用，查找会员国执行安理会反恐决议方面的差距，并且促进向有需要者提供技术援助。我们期待明年担任反恐委员会主席，将为有效执行委员会的任务授权作出建设性贡献。

联合国制裁制度，包括第1267（1999）号决议建立的制裁制度，对于防止资助恐怖主义、恐怖分子旅行以及恐怖组织获取武器的国际努力至关重要。然而，这些措施的实施仍然存在难度。监测组最近根据第2560（2020）号决议提交的关于资产冻结豁免程序的报告指出，会员国未采取此类措施，部分原因是委员会现有准则存在缺陷。我们希望，即将延长的任务期限能够弥补这些不足。至关重要的是，安理会建立的所有制裁制度在其工作程序和决策中都应确保正当程序。决策过程以及列名和除名措施应迅速、可信、基于证据和透明。此外，监测组应客观审视虔诚军、穆罕默德大军和圣战者运动等基地组织关联团体构成的跨界威胁，以及这些组织与其他被列名恐怖网络之间的联系，并在其定期报告中突出说明。

正如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最近的报告所示，恐怖分子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威胁不再是理论范畴。因此，防止恐怖分子获取这些武器应继续作为国际社会的主要优先事项之一。大会第一委员会协商一致通过了印度提出的题为“防止恐怖分子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措施”的决议草案A/C.1/76/L.8，也反映了这一点。

请允许我重申，我国代表团高度重视第1540（2004）号决议和1540委员会的工作，包括其正在进行的审查。我们鼓励采取一切步骤，使1540委员会及时完成全面审查。我们也肯定委员会发挥作用，协助会员国履行第1540（2004）号决议规定的义务。最后，我要重申，我们全力支持三个委员会集体作出努力，应对恐怖主义和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非法扩散构成的威胁。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现在将以尼日尔代表的身份发言。

我谨感谢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1267（1999）、1989（2011）和2253（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以及关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的第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三位主席。我还要祝贺这三个委员会的专家组成员，过去两年来，他们在冠状病毒病（COVID-19）疫情蔓延造成的特别困难的工作条件下，在执行任务授权方面取得了各种进展。我国代表团感到高兴的是，专家组为顺应COVID-19导致的卫生环境做出了各种创新和适应努力，从而确保了其活动继续，会员国的能力得到加强。

这三个委员会是联合国反恐斗争的最重要机制，我们刚刚听取了它们的通报。它们为国家战略提供了参考和指导框架，目的是防止和遏制在国家领土上策划任何恐怖主义行为，切断恐怖分子的资金来源，防止恐怖分子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并将恐怖分子绳之以法。三个委员会显然帮助应对了许多挑战，并在反恐斗争中取得成功。然而，我们也看到恐怖分子顽固不化，他们继续在世界的几个地区，即亚洲、中东和非洲，特别是在萨赫勒和乍得湖流域屠杀和杀害无辜人群。因此，这令人遗憾地意味着，我们的工作成果似乎远远没有达到世界各地每天遭受这一祸害暴行的数百万人对我们的合理期望。

在我们无法就个人或实体被1267制裁委员会列名或除名原因达成一致的时候，在我们看到反恐案文草案的草拟者由于无法满足或调和截然相反的观点而放弃这些案文的时候，恐怖分子却根本不管什么辩论和程序。相反，他们继续对平民甚至军事团体实施杀戮攻击。尽管伊斯兰国在叙利亚和伊拉克军事上被击败，但还是在很短的时间内向非洲输出暴行。萨赫勒和乍得湖流域地区国家现已成为全球恐怖活动的中心。

恐怖主义威胁从中东迅速输出到非洲大陆，充分证明全球伊斯兰国组织僵而不死且具有应变能力，它正在继续寻求实现攻城掠地的目标，目的是在这些领土上重建其行动能力，实施可能的大规模恐怖主义行为。还值得一提的是，伊斯兰国在这一迅速扩张的过程中利用了国防系统的弱点。还有若干其他因素增加了非洲大陆国家的脆弱性，包括贫困、饥荒、不安全、缺乏认识和青年失业，这些只是其中几个。

赢得反恐斗争的胜利还需要实施发展方案，为年轻人创造机会，从而消除招募新作战人员的可能性。如果强调也不为过的是：恐怖分子从最脆弱和最弱势的人群中招募人员。

正如我们在这个会议厅中多次说过的那样，打击恐怖主义需要采取全球办法，要考虑到导致人们转向极端主义和激进化的社会、经济和政治原因。只有这种全球办法才能帮助我们有效打击伊斯兰国、基地组织及其意识形态。

最后，我要重申我国代表团的信念，即正如伊斯兰国在伊拉克和叙利亚被打败一样，在萨赫勒也可以打败它。然而，要做到这一点，国际社会就必须作出同样的承诺和动员。就我国而言，尼日尔将在几天后结束其在安全理事会的任期，我们将继续以同样的承诺和决心与安理会成员合作，努力消除非洲和世界其他地方的恐怖主义威胁。

我现在恢复行使安理会主席的职能。

发言名单上没有其他发言者了。

下午4时50分散会。